

聊城市生态环境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关于公布通过专家评审完成中期评估的 清洁生产企业名单的公告

根据《清洁生产促进法》《清洁生产审核办法》《清洁生产评估与验收指南》的有关要求，高新区生态环境分局委托第三方聘请专家组对辖区内提交清洁生产中期评估的企业开展了评估工作。经审查，高新区2025年申报的7家企业通过了清洁生产中期评估工作，现将名单予以公布。

附件：通过清洁生产中期评估的企业名单

高新区生态环境分局

2026年3月3日



附件：

通过清洁生产评估工作的企业清单

- 1、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煤化工一分公司
- 2、聊城鲁西甲酸化工有限公司
- 3、聊城鲁西多元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4、聊城鲁西甲胺化工有限公司
- 5、聊城鲁西聚酰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6、聊城鲁西双氧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7、聊城市高新瀚海水处理有限公司